**附件2**

长春市房屋市政工程施工现场专业人员及技能人员职业培训机构遴选结果异议申请表

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我单位(个人)对 年 月 日，在长春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官网公示的培训机构的遴选结果存有异议。

具体内容:

现提供以下证明材料，并承诺提供的相关佐证材料真实，如有不实愿承担全部责任，请予以处理。

附:相关佐证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个人(签字):

异议单位(盖章):

时 间:

异议受理部门意见:口符合异议受理相关规定，予以受理。

口不符合异议受理相关规定，不予受理。